

证券代码：831638

证券简称：天物生态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对《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补充确认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中正常业务行为，交易价格公允，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公司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鉴于上述原因，我们同意公司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项。

二、关于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等因素，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也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三、关于对《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

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对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交易金额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是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关于对《关于终止股份回购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尚未开展股份回购行为，我们认为终止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因公司战略调整，暂不计划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经过审慎考虑，拟终止此次回购股份。公司终止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我们同意《关于终止股份回购的议案》。

独立董事：吴明 李新海 宋岩

2024 年 4 月 25 日